

中國醫藥大學 115 學年度新住民入學甄試考試錄取生報到通知單

親愛的同學你好：

恭喜你獲錄取為本校 115 學年度新住民入學甄試考試錄取生。我們誠摯地歡迎你加入中國醫藥大學這個大家族；為了保障你的權利，請依照下列說明完成報到手續。

一、報到手續：

(一) 親交或掛號郵寄下列資料：

1. 錄取生報到表。(附表一)

2.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符合報考資格之學經歷證件：

(1)持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學歷資格報考之錄取生，須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並繳驗以下證明文件：

a.歸化國籍許可證書及歸化許可函副本。

b.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正本及歷年成績證明正本。(中、英文以外之語言，應加附認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高中畢業者免附成績證明文件)

c.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書(或電子證明書)正本(應涵蓋國外學歷修業起迄時間)。

(2)持教育部認可之香港、澳門專科以上學校學歷資格報考之錄取生，須符合「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之規定，並繳驗以下證明文件：

a.歸化國籍許可證書及歸化許可函副本。

b.經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學歷證件正本(外文應附中譯本)。

c.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外文應附中譯本；高中畢業者免附成績證明)及入出境日期紀錄等相關文件。

(3)持教育部認可大陸地區高等學校學歷資格報考之錄取生，須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繳驗以下證明文件：

a.歸化國籍許可證書及歸化許可函副本。

b.肄業證(明)書正本、歷年成績單正本(高中畢業者免附成績證明文件)。

c.肄業證(明)書與歷年成績單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公證書正本。

d.前項公證書經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與大陸地區公證處原發副本相符之文件正本。

(二) 郵寄地址：

406040 台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 100 號 中國醫藥大學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收

(三) 收件期限：**115 年 8 月 5 日前**(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中國醫藥大學115學年度新住民入學甄試招生錄取生報到表

姓名 (請親自簽名及蓋章)	簽名： 蓋章：
准考證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畢業最高學歷	學校名稱： 系所名稱： 畢業日期： 年 月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注意事項	一、正取生應於 115 年 8 月 5 日前，填妥本表以掛號郵寄至406040 臺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100號中國醫藥大學水湳校區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收，辦理通訊報到。(寄回本表時請於信封上註明『新住民入學甄試招生錄取生報到表』)。 二、正取生未於上列規定期限內寄回本表完成報到者，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依次遞補，考生不得異議。 三、完成報到之錄取生其註冊及繳費等相關事宜，註冊課務組將另行通知（註冊課務組連絡電話：04-22053366轉分機1127、1133）。 四、完成報到之錄取生應依本校註冊課務組之規定辦理註冊入學。逾時未辦理註冊及繳驗證件者，以放棄入學資格論，其缺額續由備取生依次遞補，完成報到之錄取生不得異議。